

中国民办教育协会（通知）

中民协〔2025〕5号

第三届地方民办教育协会工作交流会通知

各地方民办教育协会：

为促进地方民办教育协会间的交流与合作，提升民办教育协会系统工作水平，助推民办教育规范高质量发展，经研究，中国民办教育协会联合甘肃省民办教育协会定于7月12-16日在甘肃举行“第三届地方民办教育协会工作交流会”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会议主题

深化协同联动 共促高质量发展

二、会议时间

2025年7月12-16日，7月11日报到

三、会议地点

兰州新区瑞岭国际酒店（甘肃省兰州新区黄河大道瑞岭国际商业广场2-3号楼）

四、会议组织

主办单位：中国民办教育协会

承办单位：甘肃省民办教育协会

五、参会对象

1. 在民政部门登记注册、具有独立法人资格、且在正

常开展工作的省级或地市级民办教育协会。

2. 报名人员应为会长、驻会副会长、秘书长或驻会骨干工作人员，各单位报名人数原则上不超过 2 人，参会资格需经会务组确认。

六、会议内容

全体会议，专题培训，调研考察，集体学习等。

七、特别提示

1. 参会人员进出甘肃的跨省交通费用自理，自行预订往返机（车）票。

2. 会议费用由我会和甘肃省民办教育协会分别补贴一部分，不足部分由各参会单位分担，经测算，暂按每人 3500 元的标准收取会务费，会后由我会开具发票。

3. 收取的会务费包含甘肃域内的食宿交通，食宿统一安排，住宿均为单人间。

4. 通过“对公转账”交费，汇款备注栏须准确填写“姓名+单位名称+甘肃会议”字样。账户名称：中国民办教育协会，开户行：中国民生银行北京紫竹支行；账号：0120 0142 1000 1284。

5. 会议报名截止时间为 6 月 17 日 17 时，报名后须及时与会务组确认参会资格。

6. 参会信息在 6 月 17 日 17 时之前发生变更，可退费或作相应调整，此时间之后不再予以办理退改事宜。

7. 因甘肃域内交通、食宿等均须统一付费预定，如无法全程参会，剩余行程费用无法退还。

八、会议联系

中国民办教育协会

郭老师 18701313977（同微信）

李老师 18079458059（同微信）

甘肃省民办教育协会

张老师 17797524462（同微信）

附件：参会回执



附件：

参会回执

| 单位名称： | | | | | | |
|--------------|-----|------|-------------|-----|--------|-----|
| 姓 名 | 职 务 | 身份证号 | 手 机 | 微信号 | 纳税人识别号 | 备 注 |
| | | | | | | |
| | | | | | | |
| 抵达航班（车次）及时间 | | | 离会航班（车次）及时间 | | | |
| 请将汇款回执附在表格内： | | | | | | |